

范公偁

陳鵠錄正

過庭錄

程卓

耆舊續聞

使金錄

高似孫

緯略

# 全宋筆記

第六編

五

# 全宋筆記

第六編

五

大  
象  
出  
版  
社

##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全宋筆記. 第六編. 五 / 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編.  
—鄭州：大象出版社，2013.7  
ISBN 978 - 7 - 5347 - 7692 - 2

I . ①全… II . ①上… III . ①中國歷史—史料—宋代  
IV . ①K244.066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3)第 148346 號

全宋筆記		第六編	五
出版人	王劉純		
特約編輯	陳新		
責任編輯	陳新		
整體設計	郭一凡		
出版發行	張勝		
大象出版社			
鄭州市開元路16號450044			
製版			
印 刷			
版 次			
開 本			
定 價			
字 數			
50.00元	259千字	640×960 1/16 25.25印張	

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10&ZD104)  
上海市教育委員會〇八五工程項目  
上海市教育委員會重點科研項目

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編  
主編 朱易安 傅璇琮 周常林  
執行主編 戴建國

顧問 王水照 朱瑞熙 徐規  
編主編 朱易安 傅璇琮 周常林  
執行主編 戴建國  
編纂委員會（以姓氏筆劃爲序）  
朱易安 李亞娜 周常林 俞鋼 查清華 耿相新  
徐時儀 陳新 張劍光 傅璇琮 虞雲國 戴建國

# 目

# 錄

過庭錄

范公偁撰

耆舊續聞

陳鵠錄正

使金錄

程卓撰

緯略

高似孫撰

二九

一三

三九

一

◎范公偁撰

過庭錄

儲玲玲

整理



## 點校說明

《過庭錄》一卷，范公偁撰。范公偁，蘇州吳縣人，其仕履未詳，據其言乃范仲淹之玄孫，其曾祖范純仁，其父范直方。「過庭」一詞出於《論語·季氏》。本書以之爲名，寓意內容皆聞之其父。全書共一百一十六條，一半以上涉及范氏家族，語不溢美；其餘則記兩宋間詩文雜事。本書對後人研究范氏家族和兩宋間社會、文化、文學均具有一定史料價值。

本次點校以明萬曆會稽商氏半壘山房刊《稗海叢書》本爲底本，以《四庫全書》（文淵閣本）爲校本，此外參校了《說郛》（宛委山堂本）、《叢書集成》本，並參考了中華書局點校本。

校勘記

【二】

爲開封縣尉時「尉」字  
原脫，《宋史》卷三一四

《范正平傳》「紹聖中爲開封尉」。據補。

七伯祖子夷，忠宣公次子也。爲開封縣尉時【二】，道教初興，有玉僊觀主，交接權貴，勢傾一邑，縣官升陟由其門者甚衆。公到觀中，主相待倨，公亦不爲禮。主頗不平，謂公曰：「公後生，不可簡禮。朝廷宮觀特寄在境中耳。邑官薦舉者，某力爲多。公欲之乎？」公笑而不答，主益憾之。居無何，觀中聖母殿珠環主匿之，詐爲盜所取，告諸朝，欲以中公。有旨責范某，限七日捕獲，違者罷免，行移極峻。公親踪，知其詐。乃召守界分者指問，曰：「此熟蹤也，爾輩安得不知。我外日去官，則不能治汝矣。」各痛笞之。觀主在旁色變，自是不復敢出。旬日，事稍緩，會陳州報魏國夫人病危，子夷求告奔問。觀主意其不復來，始肆出入。未久，魏國安，公復往，道中益知其實且以告者。遂竟入觀中，值主出，命吏開其篋，得一小簿，記盜典所失物及金玉非一，遂就擒之。觀主立伏，曰：「某今遭遇明公。」即命扃其觀門，考驗文案立具，徑申朝廷及所屬，蓋懼其有誣訴也。主司得之怒甚，尋奉旨：玉仙觀主持特貸命杖脊，配沙門島。時人莫不欣快。御史張安民特言於神宗：「范某非常才也，願陛下識之。」紹興乙卯，先子守郎曹，狀奏其事，詔贈直秘閣。

【二】

與寇萊公同年「公」字原脫，據《說郛》（宛委山堂本，以下簡稱說郛本）、

《四庫全書》（文淵閣本，以下簡稱四庫本）及叢書集成本補。

【三】

于老子何傷「于」原作「非」，據說郛本、四庫本、叢書集成本改。

陶岳，商公父也。與寇萊公同年【二】。岳調密州幕，屬寇守密。寇且少陶公，就拜，講長少禮，陶納之。後有啟謝寇公云：「與韓非同傳，于老子何傷【三】；以叔向爲兄，是仲尼太過。」

王陶樂道，哲廟居東宮時師傅也。哲廟登極，時王退閑，上力欲召用，陶表謝云：「羽翼已成，四皓不聞於再起，田園粗足，兩疏那見於復來。」遂不出。又有《謝賜夏藥表》云：「陛下樂忠良之諫，而臣無人告之嘉猷；陛下錫藥石之良，而臣無盡言之苦口。」一時稱之。陶美姿而長身，時謂之「沒興真武」。與文正長子監簿爲友婿，范氏處長。後其室死而監簿亦亡，復續長姨，忠宣因此疏之。

先子於河東一官員家，見東坡親墨《春宴致語》云：「春爲陽中，生物各遂其性；樂以天下，聖人豈私其身。」又云：「主上方麌蘖群賢，而惡旨酒，鼓吹六藝，而放鄭聲。雖白雪陽春，難解天顏之一笑；而獻芹奉職，各盡野人之寸心。」今集中蓋無此。

理窟嘗與先子論詩曰：「古人規矩具在，學之不難，但患不能効之耳。凡人所作，必盜竊一句一字謂之工，而不知在意而不在言也。」余嘗作詩云：「赤縣東城尉，他年舊業儒。老爲知道馬，中有拜恩珠。歲月侵餘齒，風埃上短鬚。賴逢同老友，襟韻不相孤。」此乃効老杜《城北》一詩耳，試思之。

王履道同先子避地嶺外甚熟，因見有顏持約《王維畫嘉陵江山圖》。蓋明皇幸蜀過

嘉陵，愛其江山，命吳道子圖於大同殿壁，王維復畫小簇，云：「江山已暗大同殿，絃管猶喧凝碧池。別寫嘉陵三百里，右丞心事與誰知。」蓋謂此也。

邵伯溫子文，康節先生子也。才而有文，爲陝西宣撫司書寫機宜文字，與路鈴李君交往甚熟。李家有數侍婢，每遇歌宴，子文必預。後十餘年，子文與李氏邂逅長安，而李君已死，適值其妻生辰，命子姪宴子文於書舍，遣舊婢出舞。酒酣，子文感愴宿昔，即席作詞，末章云：「翻翻繡袖上紅裯，舞姬猶是舊精神。坐中莫怪無歡意，我與將軍是故人。」諸子得之，入呈其母，皆感泣不自勝。乃令謂子文曰：「宅中得公佳詞，情緒作惡，難復行酒，即容別日欵會。」子文不終席而退。良久，慄然曰：「所謂口乃禍門。」此事即傳於時。外日，子文謁一當位而不相識，問之，不記姓氏。答曰：「此乃李家作調笑者。」

元祐間，伶人丁線見教坊長，以諧俳稱。宰相新拜，教坊長副庭參，即事打一俳戲之語，賜絹五匹，蓋故事也。元祐年，呂汲公忠宣拜相，日以任重爲憂，容色愁厲，未嘗少解。丁生及副丁石參謝忠宣，丁線見言曰：「餓殺樂人也，相公。」丁石曰：「今時和歲豐，朝野歡樂，爾何餓爲？」線見指忠宣而言曰：「是他着這幾個好打閑趁浪，我輩衣食何患？」忠宣亦爲一喚。

丁石，舉人也。與劉莘老同里。發貢，莘老第一，丁第四。丁亦才子也，後失途在教坊中。莘老拜相，與丁線見同賀莘老。莘老以故，不欲廷辱之，乃引見於書室中，再三慰

〔四〕

線見因白啟相公曰  
「白」，四庫本作「自」。

勞丁石。丁石曰：「某憶昔與相公同貢，今貴賤相去如此，本無面見相公。又朝廷故事，不敢廢，誠負慚汗。」線見因白啟相公曰〔四〕：「石被相公南巷口頭擲下，至今趕逐不上。」劉爲大笑。

洛陽朱敦復，字無悔，并弟希真，以才豪稱。有學老子者曰「劉跛子」，頗有異行。時至洛看花，一日，告人曰：吾某日當死。至期果然。與之善者遂葬於故長壽宮南，託無悔銘其墓者：「跛子劉姓河東鄉，山老其名野夫字。豐鬚大腹右扶拐，不知年壽及平生。王侯士庶有敬問，怒罵掣走或僵死。洛陽十年爲花至，政和辛卯以酒終。南宮道旁冢三尺，無孔鐵鎌今已矣。」劉公有一僕，曰「尚志」，隨劉四十年，劉常以「畜生」呼之。及劉死，人恐其有所得，士夫競叩之。尚志告曰：「何所得，但喫畜生四十年矣。」無悔因作一詞曰：「尚志服事跛神仙，辛勤了，萬千般。一朝身死入黃泉，至誠地，哭皇天。」旁人苦苦叩玄言，不免得，告諸賢，禁法偈兒不曾傳〔五〕，喫畜生，四十年。」

許將冲元以前執政知大名府，以剛略稱。時同官曹蒙銜命察訪〔六〕，蔑視郡縣，威令甚嚴。至大名見冲元，當廳下轎，冲元出，見其倨甚，復入呼法司，曰：「不知前執政作守，監司得當廳下轎否？」法司具條白之不許，竚立曹甚久。復令白曹曰：「請就賓次，以全國體。」曹失措而退，許接武迎之，謂曰：「在將無稱，此乃朝廷禮耳。公不可以人而輕國也。」曹氣憚無語，更不問一毫事，屏縮數日而去。

〔五〕  
禁法偈兒不曾傳 「偈」

原作「蝎」，據四庫本改。

〔六〕

時同官曹蒙銜命察訪

「官」原作「俗」，據四庫本改。

本叢書集成本改。

冲元察御僚屬甚嚴。一日，賓佐過廳，一都監曳皮鞋而前，許問曰：「公何得此鞋？」都監以爲美意，云：「某衙一卒能造，樞密或須之否？」許作色曰：「某非無此，但不敢對同官着耳。」都監惶恐失措，坐間數十客莫不各視其足。先子自州爲張子文所拉，沿檄至大名，坐中親覩此事。

黃魯直少輕物，與趙挺之同校舉子，失處所。

一文卷使「蟒蛇」，挺之欲黜之，諸公盡然。魯直獨相持七，挺之誠其言，問曰：「公主此文，不識二字出何家？」魯直良久曰：「出《梁武懺》。」趙以其侮己，大銜之。後挺之作相，魯直責鄂州，召還諸流人，挺之令有司舉魯直作《承天寺碑》，云「方今善人少而不善人多」，疑爲謗訕朝廷。「善人」，蓋謂奉佛者。復責宜州。時五侍郎德孺，自遷所還八，會黃于武昌，志甚不平，且貧甚。侍郎厚贈，令諸子送至漢陽。魯直有謝詩，見《豫章集》。

溫公曰：「某適過范淳父門，邀之同去。徐思之，不敢輕言，被他不是個趁哄低人，忠宣嘆息久之。既歸，謂子孫曰：『淳父爲溫公所重如此。』」

滕子京負大才，爲衆忌嫉。自慶帥謫巴陵，憤鬱頗見辭色。文正與之同年友善，愛其才，恐後貽禍。然滕豪邁自負，罕受人言。正患無隙以規之，子京忽以書抵文正，求《岳陽樓記》，故記中云：「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其意蓋有在矣。戊辰十月，因觀《岳陽樓記》，遂言及此耳。

〔七〕  
魯直獨相持 「持」原作  
「待」，據四庫本、叢書集成本改。

〔八〕  
時五侍郎自遷所還  
〔遷」原作「聚」，據四庫本  
改。

忠宣舊藏一江都王馬，往年自慶赴闕，李伯時自京前路延見求觀，忠宣云：「某非吝，但道路難爲檢尋，俟至闕未晚。」李日夕懇之甚力，尋出，李見之，稱嘆失措。借歸累日，用意模寫，竟不能下手，復還之。但以粉牌榜其上，云：「神妙上上品江都王馬。」云：「某看之累日，不能下筆，聊留數字，以見歸向之意。」時米元章作郎，每到相府求觀，不興言，唯遶屋狂叫而已，不盡珍賞之意。然絹地朽爛爲數十片，無能修之者。李因薦一匠者，酬傭直四十千，就書室背之，乃以畫正湊於卓上，略無邪側。用油紙覆，微洒水，以物研之，着紙上毫釐不失，然後用絹托其背，遂爲完物。崇寧初，歸上方矣。

【九】

曾乞畫錦堂記于歐公

「乞」原作「爲」，據四庫本  
改。

韓魏公在相，曾乞《畫錦堂記》于歐公<sub>〔九〕</sub>，云：「仕宦至將相，富貴歸故鄉。」韓公得之愛賞。後數日，歐復遣介別以本至，云：「前有未是，可換此本。」韓再三玩之，無異前者，但於「仕宦」、「富貴」下，各添一「而」字，文義尤暢。先子云：「前輩爲文，不易如此。」

【一〇】

應制者牽強不叶 「叶」

原作「出」，據說郛本、四庫本改。

高荷子勉爲陝漕張永錫幕屬，先子與同僚。嘗遊華州雲臺觀，永錫有詩，用「歸」字韵，和者盈軸。子勉末作，云：「親祠堂主鸞曾駐，善夢先生蝶不歸。」又作詩云：「妄作非吾事，罷官饑爾曹。此心常去住，何日遂孤高。鴈伴烏瘡脫，蠅營狗跛勞。不如張仲蔚，門外長蓬蒿。」故魯直有「三傑同科」之句。

宣和間，景靈宮落成，御製有詩用「萊」字韵，應制者牽強不叶<sub>〔一〇〕</sub>，獨鄭達甫所作

【一一】

云：「殿上神光瞻舜禹，壁間俊氣識伊萊。」爲冠絕諸臣矣（一二）。

爲冠絕諸臣矣  
原作「絕冠」，據四庫本乙  
正。

【一二】

予於親友聞其人  
「友」

字原脫，據《山谷別集》卷  
一〇《書范子政文集後》  
補。

六伯祖子正，丞相長子，有大才博學，嘗作《孔林》詩云：「漢陵玉匣盡，泰山銀海空。干戈百世後，獨究先聖宮。樹有千年色，門無數仞崇。盛德包覆載，遂順因所宗。坐若顏閔後，頗聞鄒魯風。撫膺感遺言，零落涕沾胸。」季顏師顏謫齊州，又嘗以詩寄云：「歷下故人今何在，音書又已隔寒暄。多年別後紛紛事，何日鑄前細細論。忍見風霜摧羽翮，空教江漢瀉詞源。聖朝寬大超前古，即有恩光照覆盆。」其才器可知。年甫三十二而卒。有文集百卷，魯直爲跋。其後兵火，集散亡，而魯直集中，此跋亦闕。其略云：「士之學，期於沒而不朽。君子之道，百世以俟聖人。故壽夭之際，未嘗置言。鳬鶴之短長，故物不能齊也。雖然有連城之璧，操之甚栗，中道而毀，豈能使人無繫於心哉！」范子正，予不及友也。予於親友聞其人（一二），又得其言，皆可傳後。問其所游，則司馬溫公愛之，問其爲吏，則年三十試吏單父。方使者剥膚椎髓，取於民以自爲功。子正以歲饑，獨捨單父民錢十九，雖沒世，可以不朽矣。或謂子正父、祖皆名世士，自宜如此。應之曰：文王割烹，武王餌鼎。叔旦舉而用之，「用」當作「薦」。管、蔡不食，誰能強之。則子正賢於人遠矣。元祐二年三月庚午，豫章黃庭堅書。

崧山道中小市曰「金店」，范弇學究居焉。先子自許省墳河南，往來數見之，貌古性直，君子人也。隣有酒肆，詩云：「喫酒二升，糴麥一斗，磨麵五斤，可飽十口。」雖遇歲時